

檔案應用收費收據

一、檔案應用申請人_____於____年____月____日

申請 閱覽、抄製、複製

_____年檔案_____頁(以檔案頁數計算每頁2元)，

共_____張，計_____元。

二、閱覽、抄製或攝影政府資訊，每二小時收費20元，

不足二小時，以二小時計算，本次申請時間為

_____小時，計_____元。

三、另郵寄費用_____元。

四、以上合計新台幣_____元。

(依據檔案管理局102年2月6日檔應字第10200125343號令修正檔案
閱覽抄錄複製收費標準)

此致

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
出納(第四組第三科)

(收費章)